

关于延长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60 亿元（含 60 亿元）的可续期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2〕2896 号）。

根据《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 15 点到 17 点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为剧烈，经簿记管理人、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17 点延长至 18 点30分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3 年 8 月 15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《关于延长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8 月 15 日

